

(西安开放大学 OA 办公自动化系统升级项目)

服 务 合 同

(项目编号: SXZCZB2025-ZCCS-0943)

甲 方: 西安开放大学

乙 方: 西安思沃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2025 年 11 月



协议书

甲方： 西安开放大学

乙方： 西安思沃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与项目行业有关的法律法规，以及本项目（西安开放大学 2025 年分布式电子考场管理系统项目）相关采购要求的规定，合同双方就乙方向甲方提供西安开放大学 OA 办公自动化系统升级项目协商达成一致，确立本合同。

一、合同标的物内容、数量及单价（以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正本和澄清表〈函〉为准）

序号	服务内容	服务期限	相关要求	价格
1	工作信息门户改造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一年内	对学校现有办公 OA 系统平台中的工作信息门户进行门户样式、门户主题、门户快捷应用的改造	22000.00
2	考勤管理模块改造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一年内	对学校现有办公 OA 系统平台中的考勤管理模块进行个性化改造，实现节假日信息与国家法定节假日数据同步，实现考勤打卡的打卡时间点延时时间可灵活自定义，保证打卡时间点内打卡数据的有效性，实现假勤最小单位的系统调整，可根据学校具体情况调整请假计算单位数值，提升假期管理的细度。增加值班班次，可灵活设定值班班次，并对值班班次进行审核，审核通过后可对值班人员进行值班考勤，记录到正常考勤数据中。对现有请假流程进行流程优化改造，满足现行请假考勤制度要求	20000.00
3	其他功能优化及开发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一年内	新增手机端通知公告功能，数据信息与 PC 端保持同步。流程管理中新增流程批量审批，可根据用户需求批量选择待办流程进行统一的批量审批操作。优化设备维修审批管理，	30000.00

			形成设备维修台账记录，提升设备维修管理效率。新增技术支持业务管理流程，满足技术支持类业务的管理过程。优化用印管理业务，增加相关分管领导审核，严格管理各类印章的使用，形成用印台账记录。	
4	系统集成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一年内	实现办公 OA 系统平台与教务系统平台、服务一体化平台的集成对接。实现系统间的单点登录、统一待办、统一提醒等功能，方便学校教职工及领导在办公 OA 系统中快速登录及办理学校其他系统及业务工作	50000.00
5	日常系统维护工作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一年内	完成学校办公 OA 系统平台的日常维护工作，包括但不限于安全补丁修复、系统 BUG 修复、定期巡检、安全检查、人员培训等工作	16800.00
合计：¥138800.00 大写：壹拾叁万捌仟捌佰元整				

二、合同价款

（一）本合同为总价合同，各项活动服务的合同总价为其磋商最终报价。

（二）合同价包括：开发费、实施费及人员工资等完成本项目的所有费用。

三、款项结算

（一）合同签订后，乙方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款的 5%，即人民币陆仟玖佰肆拾元（¥6940 元）作为履约保证金。

（二）合同签订且收到发票后 10 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总价款的 40%；

（三）经甲方验收合格且收到发票后 10 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剩余 60%的款项；

（四）乙方服务期满，若双方无任何争议甲方在 10 个工作日内一次性无息退还乙方支付的履约保证金。

（五）支付方式：银行转账

1、质保金收款账户信息

账户名：西安市财政局预算单位实有资金财政代管账户

账 号：61001711100052518874-203002

开户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莲湖路支行

2、乙方账户信息

账户名：西安思沃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账 号：26141001040004671

开户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唐延路支行

四、服务条件：

（一）服务地点：甲方指定地点。

（二）服务期：自合同签订之日起一年内

五、质量保证

1. 乙方所提供的服务保证技术指标符合要求、质量性能可靠、必须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2、乙方应当保证其具有完成本项目所要求的服务所必须具备的专业设备和服务能力。

六、技术与服务

（一）技术资料：

技术资料：

乙方应随同服务提供相应的中文成果技术文件，成果文件需要以纸质文件及电子版的形式移交给甲方，纸质成果文件需要移交 10 份。

（二）服务承诺：以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澄清表（函）、合同和随货物的相关文件为准。

七、验收

1、所验服务最终验收达不到磋商文件要求和磋商响应文件承诺及国家或行业标准的，或在使用中发现甲方不能容忍的缺陷等，将视为验收不合格，乙方应在甲方要求的时间内无条件完善或要求赔付甲方损失。

2、若发现乙方有弄虚作假的，及在项目实施阶段故意或随意夸大服务，本合同解除，乙方赔偿甲方相应的损失。

3、验收标准：按磋商文件、磋商响应文件及磋商记录表等技术指标进行逐项验收。各项指标均应符合验收标准及要求。

八、违约责任

1、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的相关条款执行。

2、未按合同要求提供服务或服务不能满足合同要求，甲方应当将乙方违约的情况以及拟采取的措施以书面形式报政府采购监管部门，根据政府采购监管部门的处理意见，甲方有权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有关条款及合同约定终止合同，并要求乙方承担违约责任。同时，政府采购监管部门有权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相关法律法规对乙方的违法行为进行相应的处罚。

3、乙方未按时完成服务内容的，每逾期一日，按照应付款项的千分之一向甲方支付违约金；逾期超过十五日的，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乙方应退还甲方已支付的全部款项，并按照合同总金额的 20%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4、乙方应确保所提供的文稿及图像、影像材料，已取得合法知识产权或其使用权，并保证所提供的服务不会出现因第三方提出侵犯其版权、商标权或其他知识产权而引发法律或经济纠纷，否则由乙方负责解决并承担全部责任（包括但不限于甲方为解决此类纠纷支出的诉讼费/仲裁费、律师费及差旅费等）；如因此影响到甲方的正常使用，甲方有权单方解除本合同，乙方应无条件向甲方退回已收取的全部合同价款。

九、合同争议解决的方式

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争议，由甲、乙双方当事人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按下列第（二）种方式解决：

（一）提交西安仲裁委员会仲裁；

（二）依法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十、合同生效

本合同一式肆份，甲方执贰份，乙方执贰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本合同甲、乙、确认各方签字盖章后生效，合同执行完毕后，自动失效（合同的服务承诺则长期有效）。

十一、其他事项

（一）竞争性磋商文件、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澄清表（函）、成交通知书、合同附件均成为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

（二）合同未尽事宜，由甲、乙双方协商，作为合同补充，与原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三）合同一经签订，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终止合同。但若与甲方的上级管理机关的政策性行为或其他规定发生冲突，甲方有权与乙方协商调整协议内容或终止协议执行。

（四）执行本合同过程中发生争议，由当事人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可向采购方所

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五) 如因不可抗力致使双方不能履行本合同中的部分或全部义务时, 双方均不负违约责任。但不能履行义务一方应在合理的时间内, 向对方报告所发生的不可抗力并提供有关部门的证明文件。本条所称“不可抗力”是指自然灾害、重大疫情、恶劣天气条件、政府行为、社会异常事件(包括罢工、政变、骚乱、游行等)或新颁布的法律、法规等不能预见、不能避免并不能克服的客观情况。

(六) 本合同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的现行法律进行解释。

以下无正文

甲 方: (盖章)



单位名称: 西安开放大学

地 址: 西安市碑林区五味什字 48 号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

宋博

联系电话:

签订日期: 2025年 11月 11 日

乙 方: (盖章)



单位名称: 西安思沃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地 址: 西安市高新区丈八一路绿地

sohoA 座 1012 室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

联系电话: 029-89588553

签订日期: 2025年 11月 11日